

平顶山市财政局文件

平财预〔2018〕392号 已点

关于下达 2018 年草原防火等项目中央基建 投资预算（拨款）的通知

舞钢市财政局：

根据《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8 年草原防火等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的通知》（豫财建〔2018〕66 号），现将 2018 年中央基建投资（项目代码：Z135060000070）预算（拨款）指标 10 万元下达，专项用于草原防火等项目建设。具体项目名称、金额及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详见附件；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市（县）按照具体支出用向列入相应科目。请按规定用途安排使用，并接受财政部驻河南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的监督。

为提高中央基建资金使用效益，请迅速将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，要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，强化资金监督管理，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。

附件：平顶山市 2018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表



抄送：市审计局，市农业局，市林业局。

本局预算科、预算执行科、农业科、监督办。

平顶山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8年6月5日印发

附件

平顶山市2018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（拨款）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金额	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是否贫困县
舞钢市林业工作站	10	2130206林业技术推广	

